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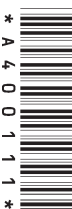
111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8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會各項之目的，在本會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會之第三。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股東服務通知

- 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88元禮卡)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自105年5月6日~105年6月1日止洽本公司委任之股東受託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地址及電話詳見下表，恕不郵寄。
- 各受託代理處所停車不便，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本公司委任之受託代理人地址一覽表		
受託代理處所	地址/電話	營業時間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台北市懷寧街70號 02-66365566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例假日除外
竹科分行	新竹市金山街2號 03-5638080	
文心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4段875號 04-22469988	
台南分行	台南市府前路一段159號 06-2152345	
南高雄分行	高雄市中心二路21號 07-3366768	

-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1)對象：限已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2)攜帶文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印出。(3)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5年6月6日起至105年6月7日止(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民國105年6月7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科技生活館羅西尼廳)舉行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章程。(二)報告事項：1. 104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查核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三)承認事項：1. 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 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四)討論事項：2.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五)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514,853,894元，每股配發新台幣3元。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主要內容：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504,951,298元，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1元。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5年5月8日起至105年6月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保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會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致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5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05年6月7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
 (科技生活館羅西尼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東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請貼郵票

第一聯

市縣 區鎮鄉 里村 街段 巷弄 號之 (樓) 號 寄件人： . . .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收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111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瑞昱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3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修訂本公司章程：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地址	(111) 瑞昱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